附件4

承诺函

无锡市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阳光采购联盟：

我方确认参加无锡市医用耗材联盟带量续约谈判延续工作，并承诺:

我方符合本次工作有关资格要求，所提交的材料和价格数据真实有效，遵守相关流程和规定，配合做好相关工作。如我方相关产品在本次延续工作中增补进入中选目录，将按照工作有关规定，及时、足量按要求组织生产并保证产品质量，及时向配送企业发送产品，满足医疗机构临床使用需求。

申报企业（盖章）：

法人或被授权人（签章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日期：